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HU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裕華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28)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Yuhu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改為「Jintai Energy Holdings Limited」，並將本公司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裕華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改為「金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本公告「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進一步資料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裕華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Yuhu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改為「Jintai Energy Holdings Limited」，並將本公司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裕華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改為「金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相應修訂；及

(ii) 開曼群島相關政府部門批准新名稱。

特別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獲通過後，本公司將向開曼群島相關政府部門辦理存檔手續。待上文所載的條件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自開曼群島相關政府部門發出證明本公司新名稱已註冊的有關更改名稱的註冊證書或同等文件日期起生效。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理由

董事會認為建議新公司名稱，即金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Jintai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更能反映其企業印象及身份，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不會影響現有股東任何權利。所有印有本公司現時名稱的已發行現有股票，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將繼續為本公司股份的所有權憑證，並可繼續有效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相同數目股份。本公司將不會作出任何安排將現有股票免費更換為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股票。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任何新股票將以本公司新名稱發行。

此外，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確認後，本公司於聯交所買賣股份的股份簡稱亦隨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變更。本公司將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生效日期及本公司股份簡稱的變更詳情另行刊發公告。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對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相應修訂的特別決議案。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進一步資料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裕華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袁紅兵

香港，2019年11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陳金樂先生(主席)、林財火先生及袁紅兵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王守磊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洋先生、謝慶豪先生及高寒先生。